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远望谷

股票代码：002161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玉锁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7 楼

一致行动人：陈光珠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7 楼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触及 5%整数倍）

2025 年 8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的含义详见本报告书“释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远望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远望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公司、远望谷	指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61，股票简称：远望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徐玉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指	陈光珠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徐玉锁
国籍	中国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20107196502XXXXXX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7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变动计划

根据公司 2025 年 7 月 5 日披露《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信息披露人徐玉锁先生，拟在《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397,574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数量在此次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无其他明确的增持、减持计划。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该次权益变动已实施完成，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3,262,51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31%；其一致行动人陈光珠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4,866,7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1%，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8,129,24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0.02%。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徐玉锁	合计持有股份：	113,262,513	15.31%	110,462,513	14.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262,513	15.31%	110,462,513	14.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陈光珠	合计持有股份：	34,866,728	4.71%	34,866,728	4.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716,682	1.18%	8,716,682	1.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150,046	3.53%	26,150,046	3.53%
徐玉锁及陈光珠合计持股		148,129,241	20.02%	145,329,241	19.6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 10,666 万股已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除上述股份质押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持有股份数量减少，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远望谷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本报告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 3、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徐玉锁

2025 年 8 月 7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徐玉锁

2025 年 8 月 7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远望谷	股票代码	00216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徐玉锁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7 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协议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间接方式转让 ☐ 继承 ☐ 赠与 ☐ 执行法院裁定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148,129,241 股。 持股比例：20.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减少 2,800,000 股 变动比例：减少 0.38% 变动后持股数量：145,329,241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9.65%。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 年 8 月 6 日 方式：集中竞价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无其他明确的增持、减持计划。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徐玉锁

2025年8月7日